

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04358臺北市中山區濱江街107號
承辦人：盧楷靜
電子信箱：111@dje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佳教字第11430015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五群組研習一案，請惠予
公 假並鼓勵貴校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精進教學第五群組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4年3月19日（三）13：30—16：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共讀站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戶外教育融入課程與教學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小柯孟昌老師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114年3月19日止，歡迎有興趣之教師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，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40306030號）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七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研習採臺北通APP簽到，手機請事先下載安裝臺北通APP。

（二）請參加教師攜帶識別證，以配合本校門禁管制，並自備



吉林國小 114031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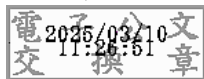
RJAA1146001795

環保杯響應環保。

(三)本校車位有限，恕無法提供停車，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